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3-032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上午9:15-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鹏飞大道298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晓林先生
-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股东大会合计7人,合计代表公司股份66.394,149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38.573%。通过现场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股东代表7人,代表公司股份66.394,1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代表公司股份0股。本次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占公司总股份41,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通过视频出席了本次会议。股东高晋宁、高俊希负责计票,监事何相东负责监票。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同意由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7名于7元/元,按月发放;其他董事津贴为1元/元,年发放。服务期限满一年,按劳动合同期限执行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163,08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关联股东魏晓林、魏永春、罗朝金回避表决。
此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股东大会经审议通过,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拟为人民币5,000元/年,年末发放。服务期限满一年,按劳动合同期限执行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66.394,1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议案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此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1、选举魏晓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魏晓林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2、选举魏永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魏永春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3、选举罗朝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罗朝金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4、选举李冬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李冬炜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魏晓林先生、魏永春先生、罗朝金先生、李冬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自当选之日起三年。

此议案为累积投票事项,当选董事得票数均超过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

9、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吴传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吴传华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2)选举赵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赵勇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3)选举贺立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贺立龙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吴传华先生、赵勇先生、贺立龙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赵勇先生、贺立龙先生任期自当选之日起三年,吴传华先生任期自当选之日起至2025年11月3日。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唐卓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唐卓锐先生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2)选举陈瑞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陈瑞娟女士获得选举票数66.394,149票,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41,900票。
唐卓锐先生、陈瑞娟女士当选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当选之日起三年。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3-033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并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等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换届

非独立董事:魏晓林先生(董事长)、魏永春先生、罗朝金先生、李冬炜先生
独立董事:吴传华先生(会计专业人士)、赵勇先生、贺立龙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人数比例符合要求。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二、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吴传华先生(主任委员)、赵勇先生、贺立龙先生
提名委员会:吴传华先生(主任委员)、魏晓林先生、贺立龙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赵勇先生(主任委员)、魏永春先生、吴传华先生
战略委员会:魏晓林先生(主任委员)、魏永春先生、罗朝金先生、李冬炜先生、贺立龙先生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自第三届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三、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总经理:魏晓林先生
副总经理:魏永春先生、罗朝金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松先生
财务总监:王先贤先生
内部审计负责人:王雪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何心竹先生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松、何心竹
联系电话:028-8707 8365
联系传真:028-8707 2857
联系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鹏飞大道298号
联系邮编:610073
电子邮箱:Yangsong@xkq.com.hexinzh@xkq.com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除贺立龙先生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将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涂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140,990股,占公司总股本0.08%,其不存在未履行或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对涂鹏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

附件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魏晓林,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创始人,1990年创办公司,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魏晓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072,2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8.39%,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魏永春系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晓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冬炜,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1年,沈阳航空工业学院机械工程专业工、匠长、车间主任;2009年至2019年任公司凸轮轴事业部车间主任、生产部长、副经理、经理,2019年至2021年公司机品事业部经理,202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罗朝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冬炜,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1年,沈阳航空工业学院机械工程专业,2003年至2006年,空军工程大学学习,获管理科学与与工程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8年任中国民航解放军驻蓉空军司令部代表任军代表,1998年至2011年任空军驻贵阳地区军代局任技术助理,2001年至2008年任空军装备部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工程师,2008年至2012年任空军装备部科研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副主任),2012年至2017年任空军装备部科研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高级工程师,2018年退休。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天航长隆(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上海涵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冬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72,216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冬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传华,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公司第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98年毕业于中国财经大学会计自学考试专业本科,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3年至2007年就职于重庆华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7年至2009年就职于重庆广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年至2020年就职于四川远大聚华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21年至今任重庆久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传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传华先生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勇,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学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2年7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师,2013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挂职),2016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成都市政府委副主。2019年6月至今任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0月至今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赵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勇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贺立龙,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2011年获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2009年至2010年于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获经济学联合培养博士学位。2011年至至今任四川大学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系副主任。贺立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贺立龙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贺立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贺立龙,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2011年获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2009年至2010年于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获经济学联合培养博士学位。2011年至至今任四川大学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系副主任。贺立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贺立龙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贺立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魏永春,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沈阳航空工业学院机械工程专业系毕业,2003年至2006年,空军工程大学学习,获管理科学与与工程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8年任中国民航解放军驻蓉空军司令部代表任军代表,1998年至2011年任空军驻贵阳地区军代局任技术助理,2001年至2008年任空军装备部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工程师,2008年至2012年任空军装备部科研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副主任),2012年至2017年任空军装备部科研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高级工程师,2018年退休。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天航长隆(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上海涵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冬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冬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传华,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公司第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98年毕业于中国财经大学会计自学考试专业本科,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3年至2007年就职于重庆华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7年至2009年就职于重庆广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年至2020年就职于四川远大聚华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21年至今任重庆久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传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传华先生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勇,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2002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2年7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师,2013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挂职),2016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成都市政府委副主。2019年6月至今任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0月至今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赵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勇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贺立龙,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9年至2009年任任绵阳市江油钢铁厂车队主任;2009年至今任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科长、部长、财务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先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雪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ACCA资格,现任审计部部长。2016年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2016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何心竹,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格。200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学士学位,2017年加入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一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业务秘书资格。截止本公告日,何心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证书、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8年毕业于河北金融学院;2008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四川金瑞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成都立信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广东仁川星灯灯饰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成都鼎信(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截止本公告日,杨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9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先贤,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3年至1998年任绵阳市江油钢铁厂车队主任;2009年至今任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科长、部长、财务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先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雪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ACCA资格,现任审计部部长。2016年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2016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证书、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8年毕业于河北金融学院;2008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四川金瑞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成都立信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广东仁川星灯灯饰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成都鼎信(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截止本公告日,杨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9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先贤,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3年至1998年任绵阳市江油钢铁厂车队主任;2009年至今任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科长、部长、财务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先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雪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格。200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学士学位,2017年加入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一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业务秘书资格。截止本公告日,何心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证书、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8年毕业于河北金融学院;2008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四川金瑞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成都立信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广东仁川星灯灯饰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成都鼎信(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截止本公告日,杨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9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先贤,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3年至1998年任绵阳市江油钢铁厂车队主任;2009年至今任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科长、部长、财务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先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雪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ACCA资格,现任审计部部长。2016年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2016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证书、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8年毕业于河北金融学院;2008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四川金瑞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成都立信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广东仁川星灯灯饰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成都鼎信(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截止本公告日,杨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9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先贤,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3年至1998年任绵阳市江油钢铁厂车队主任;2009年至今任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科长、部长、财务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先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雪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ACCA资格,现任审计部部长。2016年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2016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证书、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8年毕业于河北金融学院;2008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四川金瑞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成都立信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广东仁川星灯灯饰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成都鼎信(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截止本公告日,杨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9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先贤,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3年至1998年任绵阳市江油钢铁厂车队主任;2009年至今任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科长、部长、财务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先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雪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ACCA资格,现任审计部部长。2016年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2016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截止本公告日,王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军;2004年至今就职于成都市西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及公司,历任销售员、销售经理、销售副经,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全资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魏永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8,0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晓林先生之子,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永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罗朝金,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业学。1999年至2009年任公司皮带轮车间工、匠长、车间主任;2009年至2019年任公司凸轮轴事业部车间主任、生产部长、副经理、经理,2019年至2021年公司机品事业部经理,202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罗朝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冬炜,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1年,沈阳航空工业学院机械工程专业,2003年至2006年,空军工程大学学习,获管理科学与与工程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8年任中国民航解放军驻蓉空军司令部代表任军代表,1998年至2011年任空军驻贵阳地区军代局任技术助理,2001年至2008年任空军装备部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工程师,2008年至2012年任空军装备部科研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副主任),2012年至2017年任空军装备部科研订货部可靠性办公室主任、高级工程师,2018年退休。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天航长隆(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上海涵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冬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72,216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冬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传华,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公司第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98年毕业于中国财经大学会计自学考试专业本科,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3年至2007年就职于重庆华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7年至2009年就职于重庆广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年至2020年就职于四川远大聚华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21年至今任重庆久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传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传华先生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勇,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2年7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师,2013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挂职),2016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成都市政府委副主。2019年6月至今任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0月至今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赵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勇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贺立龙,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2011年获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2009年至2010年于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获经济学联合培养博士学位。2011年至至今任四川大学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系副主任。贺立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贺立龙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贺立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贺立龙,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2011年获四川大学获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2009年至2010年于澳大利亚莫